

证券代码：872934

证券简称：源邦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源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结合公司目前运营情况以及未来战略规划，公司拟以不超过220万收购刘业军先生持有的山东源丰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丰化学”）100%股权。本次具体交易价格以具备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本次收购股权完成后，源丰化学将成为源邦新材全资子公司，源丰化学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事宜以公司与股权转让方刘业军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

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07,306,630.2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265,681,811.43元。

源丰化学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净审计的资产总额31,273,323.04元，负债总额30,870,054.39元，净资产403,268.65元。本次收购公司拟以不超过220万元的价格收购源丰化学100%股权，本次具体交易价格以具备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源丰化学100%股权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上述议案表决结果为：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无关联董事未超过3人，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刘业军

住所：山东省昌乐县利民街 278 号

关联关系：刘业军与山东源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翰卿为父子关系，股东黄绪玲是源邦新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翰卿配偶母亲的妹妹，源邦新材董事孙晶晶是刘翰卿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关于拟收购源丰化学 100%股权的交易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四十里堡镇四十里堡村 278 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山东源丰化学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四十里堡镇四十里堡村 27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23MAD9MH291T。

成立时间：2024 年 1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刘业军。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作；塑料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板制造；地板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审计的资产总额 31,273,323.04 元，负债

总额 30,870,054.39 元，净资产 403,268.65 元。

本次交易前，刘业军持有源丰化学 100.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源邦新材持有源丰化学 100.00% 股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类别为股权类资产，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审计的资产总额 31,273,323.04 元，负债总额 30,870,054.39 元，净资产 403,268.65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具体交易价格拟以具备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股权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山东源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拟以不超过 220 万元的价格收购源丰化学的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交易双方将协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过户时间以工商登记变更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收购股权是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收购股权是公司从长期发展战略出发，经过公司慎重评估做出的决策，对公司具有积极正面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收购股权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

（一）《山东源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源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